

叶城县财政局文件

叶财扶字[2020]185号

关于下达就业扶贫及附属设施建设-乡村车间建设及设备配套项目的通知

叶城县安居办：

根据叶城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《叶城县2020年结余资金（第三批）项目实施方案》（叶扶领字〔2020〕94号）要求，现下达2020年就业扶贫及附属设施建设-乡村车间建设及设备配套项目36.16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建设内容、地点和资金规模加快项目实施。涉及政府采购项目的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要求办理招投标手续，同时做好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工作，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、挪用和闲置扶贫资金。此项资金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505“生产发展”。

附件：2020年就业扶贫及附属设施建设-乡村车间建设及设备配套项目分配表

叶城县财政局
2020年10月30日

2020年就业扶贫及附属设施建设-乡村车间建设及设备配套项目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| 序号 | 项目主管单位名称 | 项目名称 | 项目建设内容 | 项目实施地点 | 项目金额 | 备注 |
|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|-------|----|
| | 合 计 | | | | 36.16 | |
| 1 | 安居办 | 就业扶贫及附属设施建设-乡村车间建设及设备配套 | 建设乡村车间基础设施26座，投入资金2966.5万元。本资安排资金36.155796万元。由农机局统一招标资产归村集体所有，制定资产受益分红方案，确定资产受益分红的贫困户名单，在村里面公告公示，每年按投入资金的6%-8%进行分红，资产受益由村委会统一管理，留下20%资金作为村集体收入，80%作为资产受益分红，也可购买公益性岗位，贫困户就业，项目解决就业人数贫困户所占比例不低于50%。 | 叶城县 | 36.16 | |